

# 月入2万竟偷小区门口快递

## 一男子见“疫”妄为被刑拘

疫情期间,上海各个居民小区都加强了对外来人员的管理,小区门口成为快递包裹的临时存放点。没想到,竟然有人趁机将临时存放点的快递包裹占为己有。近日,浦东公安分局洋泾派出所民警就抓获一名见“疫”妄为的小偷。令人惊讶的是,犯罪嫌疑人有稳定工作,月收入约为2万元,偷窃快递只因一时贪念。面对民警,他悔不当初。

2020年2月26日13时许,家

住浦东的陈先生到洋泾派出所报案称,他放置于张杨路小区门口快递货架上价值900元的包裹被盗。接报后,洋泾派出所立即成立破案组开展调查,起初办案民警以为是因为疫情期间快递包裹集中管理,有人误拿了。可是没过多久,又有市民来派出所报案称自己快递包裹不知去向。照这样看来,必定是有人居心叵测。

民警随即调取案发小区监控视频,还原了快递包裹被盗的全过程,

并成功锁定一身穿黑色羽绒服的男子。监控显示,2月25日17时30分左右,一男子骑着共享单车来到案发小区快递包裹货架前,一番左顾右盼后,男子假装翻找包裹,看起来与前取快递的周边居民并无区别。随后,男子趁人不备将几个包裹放入车前储物篮后迅速离开,逃窜至浦东大道桃林路附近。

破案组民警分析,作案男子非小区居民,从他的逃跑轨迹来看,应

该距离案发小区不远。2月28日20时许,当犯罪嫌疑人出现在浦东大道一小区附近时,被守候伏击的民警一举抓获,并从他的住处查获多件赃物。

据犯罪嫌疑人王某(男,38岁)交代:他发现小区门口快递包裹堆积如山,有时包裹会存放很久无人取件,心想如果“丢失”了一两件包裹,物主应该不会在意。于是,在2月22日至28日,王某先后6次盗

窃了小区门口架子上的十余件快递包裹,本以为能瞒天过海,但最终还是难逃法网。目前,王某已被浦东警方刑事拘留。

破案后,洋泾派出所民警上门面谈辖区各物业管理公司、快递中转站的工作人员,提醒小区物业加强对快递包裹投放和寄存的管理。同时提醒防疫时期,居民应注意及时查收快递包裹,并提高安全防范意识。本报记者 杨洁 通讯员 米杨军

## 疫情期民宿经营难 “云调解”解租赁纠纷

本报讯(通讯员 吴静文 记者 袁玮)疫情之下,旅游业重创,与之息息相关的民宿业也陷入“速冻模式”。面对零收入和房租的双重压力,民宿老板小张撑不下去了,只好找房东李先生协商,希望能退还部分租金和押金。然而,房东表示自己也很无辜。日前,经虹口法院的法官反复沟通,双方当事人通过在线庭审调解成功。

小张在上海租赁了多套房产用于经营民宿,与房东李先生的租赁合同原本截止到2020年3月底。然而受疫情影响,从2020年春节开始,民宿订单全部取消,生意难以维

继,再加上房租的压力,损失持续扩大,令小张焦虑难安。小张联系房东,希望协商提前终止合同,退还已付的二三月份租金、押金。房东却认为,自己没有任何过错,怎么还要分担损失呢。双方产生了很大分歧,多次协商无果,小张只得将房东诉至虹口区法院。

虹口法院高行玮法官通过电话与双方当事人作初步沟通,发现两人均有调解意愿,只是对损失的分担各有各的想法。法官向双方详细分析了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,表示这次纠纷是突发疫情导致的,双方都没有违约的故意,希望两

位当事人在特殊时期相互理解,考虑适当分担损失,化解矛盾。经多次沟通,两人终于各让一步,同意提前终止合同,房东退还押金和部分租金。

调解方案初步达成后,如何签署调解协议却成了难题。房东李先生在外地,短期内没有回沪的打算,即便现在回上海,还须度过14天隔离期。征得双方同意后,法官决定采用在线调解的方式。3月6日下午,法官与小张、李先生在约定时间同时上线,通过在线庭审确认了调解方案,庭审结束,双方阅看笔录后电子签名确认。

## 驾驶证分数提高到18分? 公安部交管局:假的!



孙绍波 画

最近,网络上流传一个消息:“从3月1日起,驾驶证分数将提高到18分”,为了吸引眼球还冠之以“车主们的大福利”“喜大普奔的消息”等等夸张描述。对此,交警部门提醒所有驾驶人:这是对“接受教育减免交通违法记分”政策的误读。

今年1月中旬,公安部交管局曾发布过一条有关“接受教育可减免记分”新措施的解读帖,具体内容是:符合规定条件的机动车驾驶人,可以参加公安交管部门组织的道路交通安全法律、法规和相关知识学习考试,或者交通安全公益活

动,减免交通违法记分。减免记分是在驾驶人现有累积记分分值中扣减,而不是在处理交通违法行为时作不记分处理。机动车驾驶人每个记分周期累计最高减免6分。很显然,有人是将这可累计最高减免的6分,与原来的12分相加,得出了驾驶证分数提高到18分的谣言。

尤其需要指出的是,这一做法是2020年3月1日起,在湖北、重庆、广东深圳等地试点,上海并不在试点范围内。

通讯员 焦帆  
首席记者 潘高峰

## 外贸公司老板网购口罩被骗100万元 警方冻结55万元涉案资金抓获嫌疑人

因为急于购买口罩,做外贸生意的商场“老司机”夏先生竟被不法分子陈某在网上骗走100万元。着急上火的夏先生向松江警方报案后,警方于几天前在外省市将陈某抓捕归案,并及时冻结了55万元涉案资金。目前,嫌疑人陈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,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2月10日10时许,市民夏先生向松江警方报案,称自己为了复工复产,经朋友介绍,与一名陌生人互加微信好友,欲向其网购口罩。联系过程中,夏先生感觉对方对口罩比较了解,便相信了他是拥有货源

的业内人士,向对方银行卡转账100万元订购口罩。之后,对方却中断了联系。夏先生发现被骗后,赶紧报案。

接报后,松江警方迅速立案侦办,并第一时间向银行方申请冻结资金,及时挽回了夏先生55万元损失。通过运用综合侦查手段,松江警方锁定了嫌疑人的身份信息及居住地址,并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,于陈某居住地将其抓获。到案后,陈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

据陈某交代,其利用买家急于收购口罩的心理,通过微信朋友圈

发布销售信息,并利用网上学来的专业词汇骗取夏先生信任。收到转账后,短短几天内,其中45万元已被其挥霍一空。

■ 警方提示 广大市民在购买口罩、消毒液、酒精等医用防护用品时,务必通过正规渠道购买,切勿轻信不法分子发布虚假信息,网购如遇先付款后发货、提前收取运费等情况,需仔细甄别,以免上当受骗。此外,警方将严厉打击此类违法犯罪行为,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和财产安全。特约通讯员 黄孟暾 本报记者 孙云

## 六万元卖给姐姐,房子动迁却反悔

王女士和武某系同胞姐妹。武某在上海某区原拥有两套住房,一套为产权房,一套为单位分配的承租公房。2004年8月,姐姐王女士和妹妹武某协商后,武某把系争房屋以6万元的价格出售给了王女士。因姐妹关系尚好,买卖时没有签订书面购房协议,武某主动向王女士出具了一张收据,内容为“今收到款项6万元整”,上面有签名和日期。

房屋买卖后,武某即把房屋租赁凭证等手续交付给王女士,王女士于2004年9月对系争房屋进行了装修,之后一直居住在系争房屋内。因种种原因,系争房屋的承租人一直没有变更。2006年,武某为了改善住房条件,把自己的产权房卖掉,欲置换一套面积更大的房屋;当时正值股市牛市,武某把

卖房款做了短线投资,没想到投入股市的钱一下子被套牢。十多年过去了,房价节节攀升,武某始终买房不成,心中后悔不已。

2017年4月,系争房屋被纳入征收拆迁范围,因武某是系争房屋的承租人,所有征收补偿工作都需要武某前去办理。当王女士找到武某协商让武某代自己办理征收补偿事宜时,武某对房屋买卖事实竟然矢口否认,说这房子本来就是我的,征收补偿利益全是我的,和你没有关系,我只不过是欠你的借款而已。王女士对这个不顾亲情,毫无诚信的妹妹愤怒不已。

王女士辗转找到了我咨询,我给她梳理分析,认为鉴于目前现状,她只有通过诉讼才能最终解决问题;根据现有证据判断,武

女士胜诉属于大概率事件。首先,王女士购买系争房屋是已经发生的客观事实。其次,武女士手中的相关证据,已经基本具备把客观事实演变为法律事实的条件。法庭判案所依据的是法律事实,证据只有让法庭采信,才能把客观事实演变为法律事实。王女士有当年支付房价款的转账凭证,有武某出具的收据,有原始的租赁凭证等材料,对系争房屋做了装修且实际占有使用系争房屋十几年来,这些证据对王女士均十分有利。再次,武某若抗辩六万元转账系借款,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,武某要对实际上并不存在的借贷关系举证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情。

王女士委托我代理诉讼维权后,我方迅即启动诉讼程序,要求法院依法判决系争房

屋的全部征收补偿利益均归原告王女士所有。案件的走向和判决结果符合我之前的分析和判断,虽然法庭审理中,被告武某一再抗辩六万元转账系借款,但是对此并不能提供有效的证据加以证明。法庭综合本案所有证据,根据民事诉讼高度盖然性原则,认定原、被告之间的公房买卖合同成立,且原告已经支付了房屋对价,系争房屋的使用权应该归属于原告所有,相应的房屋征收补偿利益应归属于原告所有,据此法院判决支持了原告的诉讼请求,案件以原告王女士的胜诉而告终。

上海方洛律师事务所 韩迎春律师

每周六、周日(下午1点到下午6点)为固定接待免费咨询时间,其他时间当面咨询需提前预约,预约电话 4009204546。

地址:普陀区常德路1211号宝华大厦1606室(轨交7号线、13号线长寿路站,6号口出来即到)